

中國醫藥大學物理治療學系 實習教室管理辦法

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系務會議討論通過
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1 日系務會議討論通過

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8 日系務會議討論通過

- 一、凡本校之教職員生或校外單位，因教學、研究或課業需要均可使用或借用實習教室及相關儀器設備。
- 二、實習教室之使用時段優先順序
 - (一) 本系所開課之必修課程。
 - (二) 本系所開課之選修課程。
 - (三) 本校其他系所開課之必修課程。
 - (四) 本校其他系所開課之選修課程。
 - (五) 本校推廣教育中心開課之課程。
 - (六) 校外單位開課之課程。
- 三、本系師生因上課使用實習教室及相關設備，請每次上課前由各課程之負責小老師至系辦登記借用鑰匙。
- 四、其他系所因上課使用實習教室及相關設備，須於前一學期開課作業前填寫「物理治療學系實習教室及相關設備借用申請表」，推廣教育中心因開設課程需使用實習教室及相關設備，須於開班前填寫「物理治療學系實習教室及相關設備借用申請表」，經本系系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借用。
- 五、本校借用單位請於每次上課前，應由借用單位行政人員會同本系工讀生至本系辦公室登記借用鑰匙，若有發現設備損壞，請即告知本系工讀生及辦公室人員，以便維修。下課時請由借用單位之行政人員，會同本系工讀生檢視借用之設備，若發現有設備損壞，由借用單位支付修繕費用。借用時段之工讀生由借用單位招募本系所學生擔任之，借用期間全程於實習教室內協助借用設備之使用、保管及維護，工讀費用（時數以每次課程時數加一小時計算）由借用單位按月申報並支付。
- 六、校外單位借用本系實習教室開課，應來函申請，除依照學校管理辦法繳交相關費用外，另需支付工讀生費用（時數為課程時數加一小時）。上課前借用單位應派行政人員至本系辦公室登記借用鑰匙，若有發現設備損壞，請即告知本系工讀生及辦公室人員，以便維修。歸還時請由借用單位之行政人員，會同本系工讀生檢視相關設備，若發現有設備損壞，由借用單位支付修繕費用，或由本系由保證金中扣除相關修繕費用，不足者借用單位需另行支付不足之修繕費用。借用時段之工讀生由本系安排，工讀費用由借用單位支付。
- 七、實習教室內嚴禁吸煙、飲食及大聲喧嘩，並請隨時維護教室整潔。
- 八、使用實習教室設備請愛惜使用，未申請借用之設備請勿使用，非經本系財產管理人同意，

不得將實習教室內之設備移出。

九、若有破壞儀器設備或違反管理辦法之行為，本系得停止借用單位使用，借用單位應負賠償損害責任。

十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國醫藥大學校舍、場地借用收費標準								
項目	單位	容量	場地費(每時段費用)				備考	
			校外單位借用	借用單位與本校合辦或協辦	本校或附設機構主辦			
					有對外收費(含研究計畫)	本系主辦或與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合辦且有對外收費		無對外收費
物理治療學系實習教室	間	50人	8000	6400	4000	2000	免費	1. 不含電腦單槍等設備借用，僅能使用 10 張治療床。 2. 需物理治療學系同意。 3. 本教室嚴禁將飲料、食物攜入教室中。

*借用單位需另支付每時段清潔費 1000 元、單槍費用 500 元、工讀生費用平日依勞動部規定基本時薪計算，假日每小時 150 元。